

证券代码：872187 证券简称：华德水晶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浙江浦江华德水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必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19年4月25日公告《华德水晶：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、《华德水晶：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8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19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18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经济形式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19 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 2018 年企业经营发展情况、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 2019 年企业发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，编写了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提交了 2018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提交了 2019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提交了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，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浙江浦江华德水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，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。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中介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有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浦江华德水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浙江浦江华德水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